

特 約 商 店 合 約 書

立約人： 台南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立約人：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以下簡稱乙方)

一、合約有效期間：民國110年08月0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特約商店代號：69116505

二、餐飲特約：乙方人員至甲方餐廳消費時優惠辦法如下。

- 1、乙方人員憑員工識別證或名片（名片需同時出示身分證件，證明為本人）至翡翠廳用餐享9折 優惠（需另加原價10%服務費）。
- 2、本優惠限適用於歐式自助餐及半自助式套餐之餐飲型態。
(不適用於宴會廳、會議、桌席、廂房、喜宴、外燴、美食外賣與酒水飲料)
- 3、本優惠不適用於農曆春節（小年夜～初五）及母親節當週六日。
- 4、本優惠不可以「\$500餐飲抵用券」或「餐券」付款。
- 5、本優惠不可與其他優惠方案併用。
- 6、翡翠廳訂位專線:06-2249886

三、住房特約：乙方為向甲方不定期承租房間供乙方所屬人員住宿之用，經雙方同意議定條件如次。

- 1、乙方人員有住宿之需要時，經向甲方訂房並獲確認後，甲方應就乙方所訂種類及數量之房間 供乙方人員住宿，並提供一般應有之服務。乙方人員應遵守甲方之一般規定。
- 2、乙方人員住宿甲方任何類別房間，其房租為甲方所提供之該房型合約價，此合約價已包含百分之十之服務費。
- 3、本合約書優待對象為乙方預先訂房之公司員工或其招待之客戶。
- 4、經訂房之乙方人員於進入甲方場所辦理住宿手續時，應出示其服務於乙方之證件（如：乙方 服務證、名片等），否則甲方得不給予任何優待。
- 5、乙方人員退房時，須確認帳單金額，並於其上簽名，同時當場結清帳單上所列消費之款項
- 6、房價若有調整，甲方不另行通知乙方。

四、本合約書有效期間內若一方欲中途解約，應提前一個月以書面通知另一方。

五、有關本合約之訴訟，雙方合意以臺灣臺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六、本合約為雙方認同而立，彼此應本誠信原則，列本合約為機密文件，供雙方遵守。

七、本合約書壹式兩份，經甲乙雙方用印簽章後生效，並各執乙份為憑。

特約優恩房價表：

八 公司代號：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_69116505

房型	床規格	坪數	定價	合約房價		
				平日(週日~五)	假日(週六)	早餐
商務單床房	1大床 150 x195	8	6,600	2,100	2,600	1客
				2,800	3,100	2客
商務雙床房	2小床 105 x195	8	6,160	2,800	3,100	2客
豪華單床房	1大床 150 x195	10	6,600	2,700	3,000	1客
				3,100	3,400	2客
豪華雙床房	2大床 150 x195	10	9,240	4,300	4,800	4客
豪華套房	1大床 180 x195	15	11,000	5,000	5,500	2客
皇家套房	1大床 210 x195	24	13,200	6,000	6,600	2客

1、上述價格已含加值型營業稅及服務費。

2、本合約房價不適用於農曆春節期間、連續假日、國定假日及其前夕；平假日定義依飯店規範。

3、台南大飯店位於台南火車站前，交通便捷，歡迎預訂：
訂房專線：06-2232857 / 傳真：06-2268502 / E-MAIL：booking@hotel-tainan.com.tw。

4、住宿須知
Z入住時間：下午3點後退房時間：上午11點前。
(保留至入住當日下午17:00前辦理登記，逾時取消)
Z提供藉翠廳中西式自助早餐06:30~10:00，憑早餐券入場。
Z飯店設施：商務中心、客房免費寬頻上網。